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024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2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0247 号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拓红外”）《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康拓红外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康拓红外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康拓红外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康拓红外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康拓红外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康拓红外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康拓红外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一日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25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5]199 号文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6.88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11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40,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8,804,632.07 元，募集资金净额 201,995,367.93 元。

截至 2015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所以“瑞华验字[2015]0154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07,715,356.62 元（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其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3,878,227.17 元（含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0,518,822.39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3,837,129.45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86,596.07 元（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净额 7,106,584.76 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5 年 5 月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 10%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11001007 3000 5302 5111	201,995,367.93	1,386,596.07	活期（年定期） 等方式
合 计	—	201,995,367.93	1,386,596.07	—

注：募集资金结余金额-5,719,988.69 元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386,596.07 元的差异，系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7,106,584.76 元。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原有投资项目的部分规划无法适应新的形势和变化。根据宏观经济情况、外部竞争环境和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审慎研究，变更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内容。

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一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1,995,367.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837,129.4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715,356.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0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6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铁路车辆红外线轴温智能探测系统建设项目	是	85,520,000.00	51,520,000.00	31,105,059.96	56,707,395.68	100.00%	2018/12/31	-	-	否
2、铁路车辆运行故障动态图像检测系统建设项目	是	49,790,000.00	32,790,000.00	19,455,747.10	33,695,066.63	100.00%	2018/12/31	-	-	否
3、铁路机车车辆检修智能仓储系统建设项目	是	32,090,000.00	21,090,000.00	12,870,683.69	22,619,903.36	100.00%	2018/12/31	-	-	否
4、铁路车辆运行安全检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4,750,000.00	34,750,000.00	12,118,832.42	36,406,184.67	100.00%	2018/12/31	-	-	否
5、研发试验用房	是		62,000,000.00	58,286,806.28	58,286,806.28	94.00%	2019/12/31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2,150,000.00	202,150,000.00	133,837,129.45	207,715,356.62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02,150,000.00	202,150,000.00	133,837,129.45	207,715,356.6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由于受轨道交通智能感知和信息化研发试验用房购置手续及装修施工进度的影响，该项目实施放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合计 1,051.88 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051.8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继续用于承诺投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铁路车辆红外线轴温智能探测系统建设项目	铁路车辆红外线轴温智能探测系统建设项目	51,520,000.00	31,105,059.96	56,707,395.68	100.00%	2018/12/31	-	-	否
铁路车辆运行故障动态图像检测系统建设项目	铁路车辆运行故障动态图像检测系统建设项目	32,790,000.00	19,455,747.10	33,695,066.63	100.00%	2018/12/31	-	-	否
铁路机车车辆检修智能仓储系统建设项目	铁路机车车辆检修智能仓储系统建设项目	21,090,000.00	12,870,683.69	22,619,903.36	100.00%	2018/12/31	-	-	否
研发试验用房		62,000,000.00	58,286,806.28	58,286,806.28	94.00%	2019/12/31	-	-	否
合计	-	167,400,000.00	121,718,297.03	171,309,171.95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原有投资项目的部分规划无法适应新的形势和变化。根据宏观经济情况、外部竞争环境和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审慎研究，变更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内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受轨道交通智能感知和信息化研发试验用房购置手续及装修施工进度影响，该项目实施放缓。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